股票代码:002305 股票简称:南国置业 公告编号:2022-076号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2022年11月11日(星期五)下午14:30;

(2) 网络投票的日期和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11月11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11月11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武汉市武昌区昙华林路202号泛悦中心B座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武琳女士。

6、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24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790,287,87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570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702,202,29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4911%;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2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88,085,57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5.0793%。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中, 中小股东22人, 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88,085,57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079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2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88,085,57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5.0793%。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见证律师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出席了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1.00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89,193,47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15%;

反对1,094,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85%;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86,991,17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7576%;

反对1,094,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424%;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律师事务所名称:湖北天明律师事务所

见证律师:周华、王茁原

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湖北天明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11日

证券代码:002451 证券简称:摩恩电气 公告编号:2022-041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无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1月11日(星期五)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2年11月11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22年11月11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1月11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江山路2829号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朱志兰女士。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真实、有效。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9名,代表股份总数为171,474,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39.0424%。其中: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3名,代表股份总数为171,404,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39.0264%;通过网络投票股东6名,代表股份总数为70,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0.0160%。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和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6人,代表股份总数为70,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0.0160%,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0人,代表股份总数为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6人,代表股份70,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0.0160%。

3、其他人员出席情况: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书面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提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黄圣植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71,453,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6%;反对21,3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4%;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49,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7013%; 反对21,30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298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黄圣植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71,453,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6%;反对21,3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4%;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49,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7013%; 反对21,30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298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陆晓俊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安杰(上海)律师事务所徐涛、徐良宇律师现场出席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安杰(上海)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二日

北京安杰(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致: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 “《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 “《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下简称 “《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北京安杰(上海)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接受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委托,指派本所律师出席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并就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项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本法律意见书仅供本次股东大会之目的使用。本所律师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随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一并公告。

本所律师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的精神,对本次股东大会所涉及的有关事项和相关文件进行了必要的核查和验证,现出具法律意见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

1.1 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10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2年11月11日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1.2 根据公司于2022年10月25日公告的《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司董事会已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十五日之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东。公司董事会已在会议通知中载明了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等事项,并列明了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由于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在会议通知中还对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做出明确说明。

1.3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和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于2022年11月11日下午14:00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江山路2829号公司会议室召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1月11日9:15-9:25、9:30-11:30及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1月11日9:15-15:00。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地点等事项均符合有关会议通知的内容。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

2.1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2.2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11月8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截至2022年11月8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的股东名册,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439,200,000股。

2.3 根据本所律师对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所持股票账户、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等相关资料进行的查验,本次股东大会现场出席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

2.4 根据公司提供的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统计资料及相关验证文件,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计3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为171,404,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0264%。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在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结束后提供给公司的投票统计结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包括网络投票方式)共计9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为171,474,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0424%,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共计6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为70,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0%。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上述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三、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了以下议案:

1. 《关于补选黄圣植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171,453,00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有效表决权的99.9876%;反对21,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有效表决权的0.0124%;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有效表决权的0%。

2. 《关于补选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171,453,00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有效表决权的99.9876%;反对21,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有效表决权的0.0124%;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有效表决权的0%。

经本所律师核验,以上议案与本次股东大会通知所列的议案一致,不存在会议现场修改议案、提出临时提案及对该等提案进行表决的情形。

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

4.1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

4.2 本次股东大会推举了股东代表和监事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并由两名股东代表与一名监事及本所律师共同负责计票和监票。

4.3 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于2022年11月11日下午3时结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向公司提供了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4.4 经核验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均获通过。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结 尾

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期为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一日。

本法律意见书正本贰份,无副本。

北京安杰(上海)律师事务所 经办律师:蔡 航 徐 涛 徐良宇

证券代码:603610 证券简称:麒盛科技 公告编号:2022-055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实施进展暨回购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2年11月10日,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完成股份回购,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5,497,63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53%,回购成交最高价为14.29元/股,最低价为12.39元/股,回购均价为13.64元/股,交易总金额为74,963,091元(不含交易费用)。

●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

一、回购审批情况及回购方案内容

公司于2022年8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拟用自有资金回购数量总额不低于319.09万股,不超过569.80万股的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17.55元/股,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麒盛科技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37)。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2年10月12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并于2022年10月14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上披露的《麒盛科技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

(二)截至2022年11月10日,公司已完成股份回购,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5,497,63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53%,回购成交最高价为14.29元/股,最低价为12.39元/股,回购均价为13.64元/股,交易总金额为74,963,091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符合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所使用的资金均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经内部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至本公告披露日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为5,497,63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53%,全部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本次回购股份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本次回购后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150,281,484	41.92	150,281,484	41.92
无限售条件股份	208,207,767	58.08	208,207,767	58.08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0.00	5,497,630	1.53
股份总数	358,489,251	100.00	358,489,251	100.00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总计回购股份5,497,630股, 暂时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后续拟用于公司后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在回购股份过户之前,已回购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和配股、质押、股东大会表决权等相关权利。回购的股份如未能在发布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6个月内用于上述用途的, 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予以注销。

后续公司将按规定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2日

证券代码:603610 证券简称:麒盛科技 公告编号:2022-056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公司”)于2022年11月11日上午10:00-11:00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eeinfo.com)召开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长唐国海先生、董事兼总经理黄小卫先生、董事会秘书唐蒙恬女士、代理财务总监王晓成先生以及独立董事周永淦先生针对公司发展的经营业绩、发展规划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广大投资者进行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交流的主要问题及本公司的回复情况

本次业绩说明会中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回复整理如下:

问题1:请问公司第三季度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什么?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2022年前三季度业绩变化主要系报告期内海内外需求整体收缩。公司目前主要面临三个方面的重大挑战:一是全球“宅”经济的形势将出现调整,许多居家形成的新需求会有所减少;二是全球化浪潮出现了部分区域的内向化特点,对外贸形成了新的挑战;三是上年度在原材料紧张,需求扩张的环境下,部分海外客户为保障供应链正常运转采购超额的产品尚未完全消化。

2022年,对于公司来说,是开拓国内市场的重要时间点。自2022年北京冬奥会及冬残奥会举办起,公司的智能电动床就因先进的产品理念,卓越的产品品质,贴心的产品功能受到广泛关注。当冬奥同款床受到媒体争相报道、消费者竞相咨询时,公司积极做出应对,在非常短的时间内,上架了冬奥同款床产品,并在面对高速增长的国内线上订单需求时,有序生产并发货,助力冬奥床走进千家万户。

问题2:国内增长空间巨大,目前国内业绩情况如何?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向来重视国内市场的开拓,作为长期专注智能床领域的专业选手,以科技助眠和健康监测为核心,为消费者带来睡眠解决方案革新。以“助眠”、“优眠”理念研发的“一键入眠”功能,充分展示了公司在为消费者提供睡眠解决方案领域的核心突破。

公司积极寻求多元化业务合作模式, 让消费者可以通过平时生活中多种应用场景了解、体验公司产品。2022年北京冬奥会及冬残奥会期间,奥运场馆内20多个睡眠体验仓,可以帮助场馆工作人员及记者在短时间内得到休息、调整状态;入住部分铺设公司智能床的酒店,可以享受到智能床的各项物理功能及睡眠数据服务功能;同时,公司与知名家具零售店达成合作,当消费者前往该部分门店挑选产品时,可以随时体验公司产品的各项功能。

问题3:从公司三季报,麒盛前三季度研发费用1.12亿元,同比增长8.78%,麒盛是如何看待研发在企业运营中的重要性,未来产品规划如何?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重视研发投入及研发人员的培养,自2019年至2022年半年度,公司研发投入占营收比一直不断增加。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已拥有的主要专利共831项(其中133项发明专利)、软件著作权14项。

正因为有了十年坚持以及技术积累,公司发现了睡眠这一传统产业向大健康产业转型的契机,于2020年健康中国年会提出了“中国睡谷”建设构想并由麒盛科技担任主导企业和睡眠大健康“产业链链主”企业。于2022年麒盛宣布成立6亿睡眠产业基金,同时还与国内一流的(院士)科研团队合作开展“中国睡谷”规划下的第一个科研实体“体质睡眠健康科学院”,并且作为主导企业,筹划并开展了“健康中国体质睡眠健康促进行动”。

问题4:我个人比较看好智能家居在中国不远的将来的前景,也相信国内消费升级带来的巨大市场增量,但是了解到我们麒盛科技目前主要的市场还是在海外,所以向问问唐总,对于国内市场的看法,以及未来的布局豫规划,另外公司未来3-5年希望达到一个怎样的状态?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国内市场潜力巨大,公司会加速开拓国内市场。公司始终坚持为用户及客户创造新价值,针对国内消费者,公司除传统的线上、线下销售模式外,开创了“酒店服务项目,月子中心项目,减重中心项目”等全新模式,使更广泛的消费者能了解到公司的智能电动床产品。同时公司积极顺应老年人对健康的需求,设计并参与了“家院融合 养医护智慧康养模式”这一智慧康养样板,受到了国家多部委的认可,并被评为“智慧养老示范区”。未来,公司在稳固海外市场的基础上,会更加关注国内消费者的需求,并加速国内市场的开拓,让更多的消费者能体验到公司的产品,助力公司产品走进千家万户。

问题5:为什么贵公司2022年半年报显示:报告期职工薪酬8624万,比去年同期5043万多了3581万,同比增长百分之七十一,请说明其合理性。董秘回复:职工薪酬的变动主要系职工薪酬结构调整所致。唐董事长说过:公司新工厂智能化大幅度提高,极大地节约人力成本;可现在在销售没有增长,利润大幅度下降(扣除汇率影响后)的情况下,薪酬却大幅度增长。我问的是这增长的合理性,可董秘却回答是结构调整。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基于公司全球化的发展战略,公司积极布局海外供应链,公司越南工厂2019年末投入使用,墨西哥工厂2021年末投入使用,同时加大了对研发的投入与相关人才的储备。为配合新市场、新产品、新渠道的拓展,薪酬结构的调整能够有效补充公司现有的人才激励机制,满足公司更长远的战略需求。

问题6:董事长您好,注意到您近期对谈张朝阳,围绕冬奥智能睡眠进行了探讨,您如何理解智能睡眠的长期主义,麒盛未来与张朝阳会进行什么合作吗?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人一天当中三分之一的时间将用于睡眠。睡眠可以恢复人的精力和体力,调节人的情绪。优质和充足的睡眠对于每个人都至关重要。公司致力于为人们提供创造美妙的健康生活,作为智能床的开拓者,公司将发挥自身优势领跑这个产业。公司邀请到张朝阳先生出任智能睡眠体验官,也从侧面印证了公司强大的产品力,并希望能使更多人感受到“新睡眠时代”的科技魅力,未来公司将积极寻找更多合作机会。

问题7:了解到贵司再冬奥会期间作为赞助商获得了大量的关注,美国运动员在抖音上的视频火到出圈,强烈建议贵司可以尝试多做一些跨界营销,做一些可以引爆市场关注,获得用户广泛转发与帮助的创意营销,进一步提升企业品牌知名度,影响力和美誉度,谢谢!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感谢您宝贵的意见和建议,我们会将您的建议转达给相关部门,感谢!公司未来也会积极寻求合作机会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在消费者心中树立良好品牌形象。

问题8:尊敬的王总,公司三季度归母净利润的同比增速下降幅度远高于营业收入的同步增速的下降幅度,请问是哪些原因?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三季度归母净利润下滑幅度高于营收下滑幅度主要系公司开拓国内市场所需相关费用增加,感谢!

问题9:尊敬的唐总,了解到贵司目前在智能床方面只保留了舒服德一个品牌,请问这是公司未来发展的核心品牌战略么?公司将旗下品牌从多元化到单一化的一个转变,是基于什么样的考量呢?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致力于为用户提供科学优质的睡眠体验,通过公司智能床让用户感受到数字化产品带来的“舒适感、体验感、获得感”。公司希望通过品牌的革新以及产品的升级为消费者带来更好的睡眠体验。舒福德智能床能够通过多体位的调节,帮助用户实现“一键解压,一键入眠,一键止鼾”等一系列功能。舒福德智能床的功能能更好诠释公司“创造智能美妙的生活体验”的理念,更形象地树立公司品牌。

问题10:从半年报看:科研人员薪酬没有增长,销售人员薪酬没有增长,问:薪酬增长是增加给了一线工人还是增加给了管理层?因为三季报没看见销售人员和科研人员薪酬部分,所以仅就半年报所见提问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更详细的内容请关注公司后续披露的定期报告,感谢!

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2日

证券代码:002960 证券简称:青鸟消防 公告编号:2022-137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青鸟消防”)已于 2022年11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14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30,000 万元(含本数)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计划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商业银行投资产品。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34)。

一、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近日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认购主体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	资金来源
1	青鸟消防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桥支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27271310 9期	结构性存款	5,366.00	2022-11-10	2022-11-30	0.80%-3.25%	募集资金
2	青鸟消防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2417期	结构性存款	90,800.00	2022-11-11	2022-12-29	1.30%-3.03%	募集资金
3	青鸟消防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2022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一期产品145	结构性存款	40,000.00	2022-11-10	2022-12-30	1.10%-2.90%	募集资金
4	青鸟消防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	点金看跌两层490	结构性存款	21,000.00	2022-11-11	2022-12-30	1.65%-2.75%	自有资金
合计	-	-	-	-	157,166.00	-	-	-	-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和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桥支行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均将严格评估和筛选,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降低市场波动引起的投资风险。

(二)投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与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商业银行进行现金管理业务合作;

2、具体实施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时,需得到董事长批准并由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决策人员、具体实施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内审部负责对理财资金使用及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根据谨慎性原则对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进行评价,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汇报;

5、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6、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到期后将及时转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累计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累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余额为136,166万元,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余额为21,000万元。上述未到期余额均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审批对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投资额度范围。

截至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累计情况(含本公告所述购买产品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认购主体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	是否赎回	资金来源	投资收益(万元)
1	青鸟消防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桥支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27271310 9期	结构性存款	5,366.00	2022-11-10	2022-11-30	0.80%-3.25%	否	募集资金	-
2	青鸟消防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2417期	结构性存款	90,800.00	2022-11-11	2022-12-29	1.30%-3.03%	否	募集资金	-
3	青鸟消防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2022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一期产品145	结构性存款	40,000.00	2022-11-10	2022-12-30	1.10%-2.90%	否	募集资金	-
4	青鸟消防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	点金看跌两层490	结构性存款	21,000.00	2022-11-11	2022-12-30	1.65%-2.75%	否	自有资金	-
合计		-		-	157,166.00	-	-	-	-	-	-

六、备查文件

1、相关产品合同、开户证实书等

特此公告。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1日

股票代码:600203 股票简称:福日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2-093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2022年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2年第十二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2年11月7日以电话、邮件、书面等方式送达,并于2022年11月11日在福州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卞志航先生召集,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募投项目建设周期的议案》;(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鉴于2022年募投项目所在地爆发新冠疫情及施工期间发现地质条件与原勘探情况不一致等因素。经审慎评估和综合考量,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延长, 延长周期为12个月, 即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2022年11月19日延期至2023年11月19日。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项目进度的变化,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从长远来看,将募投项目延期有利于公司更好地使用募集资金,保证项目顺利、高质量地实施,有助于公司长远健康发展。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募投项目建设周期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95)。

(二) 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继续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向永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敞口金额为5,000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同意公司继续为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担保金额为不超过5,000万元,授信期限一年。具体担保期限以签订的相关保证合同约定为准。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卞志航先生全权代表本公司签署与之有关的各项法律性文件。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中诺通信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96)。

特此公告。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2日

股票代码:600203 股票简称:福日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2-094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2022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2022年第五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2年11月7日以电话、邮件、书面形式送达,并于2022年11月11日在福州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温春旺先生召集,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到监事5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 《关于延长募投项目建设周期的议案》。(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监事会认为: 公司本次延长募投项目建设周期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募投项目建设周期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95)。

特此公告。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1月12日

股票代码:600203 股票简称:福日电子 公告编号:2022-095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长募投项目建设周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1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22年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2022年第五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募投项目建设周期的议案》,由于受2022年募投项目所在地新冠疫情及施工期间发现地质条件与原勘探情况不一致等因素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入进度有所延迟,拟将募集资金建设的“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终端智能制造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延长,延长周期为12个月,即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2022年11月19日延